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firstpacco.com>

(股份代號：00142)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星期五)假香港中環干諾道中五號香港文華東方酒店二樓維多利亞廳及遮打廳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主席要求以按股數投票方式,就刊載於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有獲提呈及和議之決議案表決。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3,207,293,003股股份,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有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東須就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權。

所有決議案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並已全獲股東批准。於股東週年大會進行之表決由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監票。就決議案按股數投票表決之結果如下:

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接納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賬目以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353,344,569 99.9997%	8,036 0.0003%
2. 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50港仙(0.45美仙)。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353,714,605 100%	0 0%
3. 重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353,648,180 99.9972%	66,425 0.0028%
4.(i) 重選彭澤仁先生按指定任期*出任本公司之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007,566,674 83.3784%	400,209,931 16.6216%
(ii) 重選唐勵治先生按指定任期*出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181,093,201 90.5854%	226,683,404 9.4146%
(iii) 重選鄧永鏘先生按指定任期*出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177,893,237 90.4525%	229,883,368 9.5475%
(iv) 重選陳坤耀教授按指定任期*出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404,620,216 99.8689%	3,156,389 0.1311%
5.(i)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釐定執行董事酬金。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353,703,769 99.9996%	10,036 0.0004%
(ii) 釐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每次親身或透過電話會議出席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會議之酬金為五千美元,或由董事會不時釐定之金額。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353,686,579 99.9988%	28,026 0.0012%
6.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委任新董事加盟董事會。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200,765,180 93.5018%	152,949,425 6.4982%

7.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之額外股份，惟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20%。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747,798,710 74.5926%	595,328,835 25.4074%
8.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本公司股份，惟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353,714,605 100%	0 0%
9.	批准本公司將根據上文第(8)項決議案所購回股份面值總額加入根據上文第(7)項決議案可能配發之股本面值總額內。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748,272,719 74.3156%	604,224,886 25.6844%
10.	批准及採納 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 之新行政人員購股權計劃。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838,653,010 78.5117%	503,230,043 21.4883%

* 「指定任期」指不超過三年任期，由本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起計至下列較早日期結束為止：(1)本公司於二零一零曆年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或(2)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或(3)有關董事根據本公司所採納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或公司細則輪值退任當日。

承董事會命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李麗雯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包括：

林逢生 (主席)

彭澤仁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唐勵治

黎高臣

Albert F. del Rosario 大使

陳坤耀教授** (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林宏修

林文鏡

Ibrahim Risjad

謝宗宣

Graham L. Pickles**

鄧永鏘** (OBE, Chevalier de

L'Ordre des Arts et des Lettres)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